

新竹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

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



時間：民國 103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 19:00~21:00

地點：饌巴黎大飯店竹北會館（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 181 號 2 樓）



新竹 IMC 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 議程

- 一、 日期：民國 103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
- 二、 時間：下午 17：30 報到，18：00-19：00 用餐，19:00-21:00 開會。
- 三、 地點：饌巴黎大飯店竹北會館（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 181 號 2 樓）
- 四、 主席：主席：潘東豫 司儀：林坤鴻(代理秘書長) 記錄：王岳瑞
- 五、 出席：潘東豫、謝昌寶、劉盈樂、曹孟淳、林懷亮、趙仲勳、張堂軒、劉義磊
陳莉容、鄭詹成、張少滕、彭肇財、賴加嫻、賴重佑、王昭元、林文祥、
謝議德、蕭吉錚
- 六、 列席：陳美仁、鄒立本、林坤鴻、張曉筠、盧偉岸、陳慶文、李秋燕、呂紹文
周宇倫、曾清美、林文秀、劉平、陳峰憲、黃恆星、張昇正、劉康堦、
賴澄如、唐明良…
- 七、 報告出席人數：應到 18 人，實到 人。
- 八、 主席宣佈開會，並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 九、 主席致詞
- 十、 陳美仁創社長致詞
- 十一、 輔導社長致詞
- 十二、 秘書處報告
 - (一) 宣讀第一次理監事會議記錄。
 - (二) 財務長報告 10 月份財務收支狀況，請參閱附表一、附表二。



十三、討論提案

(一) 案由一 提案人：例會規畫理事-曹孟淳

案由	1. 民國 103 年 12 月份及 104 年 1 月份講師人選及講題討論案，請參閱附件一。 2. 第三屆月例會預訂司儀、接待及紀錄人選擬定案，參閱附表三。 3. 第三屆社友準時獎確認案。
說明	由例會規畫理事曹孟淳說明。
決議	

(二) 案由二 提案人：全國事務理事-賴重佑

案由	民國 103 年 12 月份友社交接。
說明	1. 由全國事務理事賴重佑說明，請參閱附表四。 2. 友社年會預訂輪值表擬定案，請參閱附表五。
決議	

(三) 案由三 提案人：工商觀摩理事-林懷亮

案由	民國 103 年 12 月 12 日工商觀摩參訪。
說明	由工商觀摩理事林懷亮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	

(四) 案由四 提案人：經營研究理事-彭肇財

案由	12 月份經營研究講師人選、講題及時間討論案。
說明	由經營研究理事彭肇財說明，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	



(五) 案由五 提案人：康樂活動理事-鄭詹成

案由	11/29、11/30 露營活動時間更動討論案。
說明	由康樂活動理事鄭詹成說明。
決議	

(六) 案由六 提案人：第一副社長-謝昌寶

案由	社務革新推動計畫暨社務收支管理辦法
說明	1. 為因應未來社務發展，建構本社競爭優勢，達成社務規畫的全面化、權責區分的制度化、社務執行的制度化並建立標準SOP。 2. 由社長特助唐明良說明，請參閱附件四~六。
決議	

十四、臨時動議

十五、自由發言

十六、宣讀本次會議記錄

十七、結論

十八、主席宣布散會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附表一

新竹 I.M.C. 第三屆 十月份社務會計收支月報表

103年10月01日至103年10月31日

科 目		摘 要	本月金額	累計金額	預算	達成率	
收	1.年社費收入	彭肇財、鄒立本、劉盈樂、張曉筠、謝議德、謝昌寶、林懷亮、王昭元、李秋燕、林壯成、黃怡聖、趙仲勳、賴滢如、唐明良、梁政炎、汪晨暄、陳峰憲、劉康璿、劉燕飛、林坤鴻、陳慶文、劉義磊、劉平、張堂軒、陳美仁、潘東豫、林文祥、鄭詹成、刑有敬、周宇倫、牛豫珍、宋智達、林煌鈞 33人*12,000=396,000	396,000	396,000	1,200,000	33%	
	2.入社費收入	周宇倫、賴滢如、牛豫珍 3人*5,000=15,000	15,000	15,000	150,000	10%	
	3.樂捐/活動收入	梁政炎60,000、楊昭文6,000、李秋燕5,000	71,000	71,000	0	#DIV/0!	
	4.廣告費收入	林坤鴻5,000、黃恆星5,000、謝昌寶20,000、張堂軒5,000、陳美仁30,000、李秋燕10,000、趙仲勳5,000、梁政炎10,000、曾清美5,000	95,000	95,000	200,000	48%	
	5.來賓餐費收入		0	0	0	#DIV/0!	
	6.利息收入	10月份利息	504	504	3,500	14%	
	合計		577,504	577,504	1,553,500	37%	
入 支	秘書處	人事支出	秘書薪資10/5開始 25*400=10,000	10,000	10,000	156,000	6%
		行政支出	交接年會18,399、郵寄全國年會背心+聘書222、原子章(常務監事)150、10/5交接便當25*100=2,500、市內電話線施工1,000、證書框30*150=4,500、名牌套784、小錦旗8,000、手續費10	35,565	35,565	191,400	19%
		次團支出		0	0	17,000	0%
	社務發展部	例會節目		0	0	219,740	0%
		社刊編輯	交接特刊500本*115=57,500、名片印刷23人*360(三盒)=8,280	65,780	65,780	223,000	29%
		工商觀摩			0	33,160	0%
		公共關係		0	0	30,000	0%
	人力發展部	社友發展		0	0	30,000	0%
		親善敦睦	10月份慶生蛋糕1,100	1,100	1,100	35,000	3%
		康樂活動			0	88,000	0%
	研究發展部	創新創業		0	0	18,540	0%
		經營研究		0	0	36,000	0%
		學術研究		0	0	5,000	0%
	產業發展部	全國事務	交接各社贈送花籃13盆*800=10,400、胸花27朵*200=5,400、司儀桌桌花1*1,500=1,500、長官桌桌花1*2,000=2,000、交接餐費+試餐費=148,220、交接飲品7,200、全國年會補差額4,400、手續費30*2=60、錄影費用10,000、音響設備8,000	197,180	197,180	388,000	51%
		國際事務		0	0	10,000	0%
	資訊發展部	資訊規劃		0	0	19,500	0%
		預備金		0	0	53,160	0%
		活動樂捐支出		0	0	0	#DIV/0!
		合計		309,625	309,625	1,553,500	20%
	本期結餘			267,879	267,879	0	
本期累計結餘				1,015,912			

社長：潘東豫

常務監事：林文祥

財務長：張曉筠

製表：王岳瑞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附表二

新竹 I.M.C 第三屆社務會計			
資產負債表			
103年10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及 累 積 盈 餘	
科 目	金 額	科 目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零 用 金	-	應付費用	10,000
庫存現金	94,856	暫 收 款	
銀行存款-活儲	230,501		
銀行存款-定存	500,000		
應收票據(103.12.31)	12,000		
流動資產合計	837,357	流動負債合計	10,000
固定資產	41,500	累積盈餘	
		第一屆累積盈餘	748,033
		第二屆累積盈餘(暫訂)	(131,055)
存出保證金	16,000	本期盈餘	267,879
		累積盈餘合計	884,857
資產總計	894,857	負債及累積盈餘總計	894,857

社長：潘東豫 常務監事：林文祥 財務長：張曉筠 製表：王岳瑞

備註:

- 1.固定資產分別為相機16,500元及筆電25,000元。
- 2.存出保證金係豐邑京站會議室一年期押金為16,000元。



附件一

2014 年 12 月份專題演講暨講師介紹

時間：2014 年 12 月 18 日(星期四)

講師：楊國珍 茶二指故事館館長

講題：

網要：

學歷：彰化高商
勤益工專工業工程與管理

現職：茶二指故事館館長



做茶、喝茶。但從不曾賣茶。

"We make tea, we drink tea. We don't sell tea."
お茶作りとお茶淹れに「動」、お茶を売ったことはありません。

台灣第一味 負責人

- 獲獎紀錄：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87 年春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87 年春季比賽茶 凍頂金萱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87 年冬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87 年冬季比賽茶 凍頂金萱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88 年冬季比賽茶 凍頂金萱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88 年冬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91 年春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92 年春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93 年春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 南投縣茶商業同業公會 94 年春季比賽茶 凍頂烏龍茶組 特等獎

品牌簡介：

「把台灣茶帶向全世界」，是長順百年來的經營理念，透過「茶二指故事館」的成立，希望體現台灣獨特的溫厚人情，展現蘊含豐厚親情的父道傳承、以及台灣傳統的茶道文化和開創精神。長順製茶百餘年，今年開始賣手指，希望為台灣茶業開創嶄新的一頁。



附表三

新竹 IMC

第三屆例會規畫~司儀、接待及記錄輪值表

日期	名稱	主席	司儀/記錄	接待(該組全體成員)
103年10月05日(五)	月例會	潘東豫		
103年11月份	暫停一次 (全國年會)	潘東豫		
103年12月18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1月15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3年2月份	暫停一次 (春節)	潘東豫		
104年3月19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4月16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5月21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6月18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7月16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8月20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104年9月17日(四)	月例會	潘東豫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附表四

嘉義 IMC 第 35 屆年會(2014/12/06 星期六)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1	潘東豫	男	社長		7				
2	劉盈樂	女	二副		8				
3	林坤鴻	男			9				
4	盧偉岸	男			10				
5	陳莉容	女			11				
6					12				

基隆 IMC 第 29 屆年會(2014/12/13 星期六)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1	潘東豫	男	社長		9	賴重佑	男		
2	陳美仁	女	創社長		10	王珮菁	女		
3	陳潤洋	男	輔導社長		11	林懷亮	男		
4	謝昌寶	男	一副		12	彭肇財	男		
5	陳淑華	女	一副夫人		13	賴澄如	女		
6	劉盈樂	女	二副		14	李秋燕	女		
7	林坤鴻	男	總幹事		15	林娟娟	女		
8	林文祥	男			16	王岳瑞	女		

南瀛 IMC 第 18 屆年會(2014/12/20 星期六)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1	潘東豫	男	社長		7	陳淑芬	女		
2	陳美仁	女	創社長		8	陳莉容	女		
3	劉盈樂	女	二副		9	姑爺	男		
4	林坤鴻	男			10	林懷亮	男		
5	林玉鳳	女			11	賴澄如	女		
6	盧偉岸	男			12				

台南 IMC 第 47 屆年會(2014/12/21 星期日)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NO	姓名	性別	職位	素食
1	潘東豫	男	社長		7	陳淑芬	女		
2	陳美仁	女	創社長		8	陳莉容	女		
3	劉盈樂	女	二副		9	姑爺	男		
4	林坤鴻	男			10	林懷亮	男		
5	林玉鳳	女			11	賴澄如	女		
6	盧偉岸	男			12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附表五

新竹 IMC 第 1 屆友社年會(社長交接)輪值表

友 社	年會日期	地 點	固定出席名單	輪值理監事、 主委或社友名單
嘉義社	12/06 (六)	中興路海宴滿福樓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基隆社	12/13 (六)	長榮桂冠酒店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南瀛社	12/20 (六)	帝寶公司新營廠H棟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台南社	12/21 (日)	東東宴會式場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台北社	01/10 (六)	尚未公布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彰化社	04/11 (六)	尚未公布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桃園社	05/01 (五)	尚未公布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台中社	06/26 (五)	尚未公布	潘東豫、謝昌寶 劉盈樂、鄒立本 林坤鴻、賴重佑	



附件二

第三屆第一次工商觀摩

- 一、 時間：20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 08:00-18:00
- 二、 集合時間：20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 08:00
- 三、 集合地點：新竹縣政府前廣場
- 四、 費用：社友\$_____/來賓\$_____
- 五、 行程：

雄崎股份有限公司→嘉彰股份有限公司→用餐(甲大鴻)→宏亞巧克力共和國

時間	行程	備註
08:00-08:20	集合	新竹縣政府
08:20-09:00	車程	
09:00-10:30	參訪	雄崎股份有限公司
10:30-10:55	車程	
10:55-12:10	參訪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
12:10-12:20	車程	前往餐廳
12:20-13:20	用餐	
13:20-14:00	車程	
14:00-16:00	參訪	宏亞巧克力共和國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第三屆第一次工商觀摩參訪公司簡介

[雄崎股份有限公司]

雄崎電梯成立於1988年，26年來我們始終以熱情的心，追求卓越品質，用嚴謹的態度，創造更先進的電梯產品；為了邁向永續經營的目標與追求更高的科技力，雄崎電梯不斷地致力於無機房電梯、客梯與貨梯的研發，領先業界投入巨資，打造無機房電梯試驗塔，未來我們將持續投入高速、高載重無機房電梯室研發。創造更適於現代化住宅與商用建築環境的創新電梯產品。

秉持「服務、品質、研發、信譽、短交期」五大理念，雄崎電梯已是台灣精品的代名詞，產品的技術與品質已超越國際水準，系列產品榮獲多項國際性專業認證，銷售量每年不斷地成長，產品行銷世界各地享譽國際，近年來出口總額已領先同業，屢創新高，並贏得國內外業界的讚揚及信賴。做為專業電梯製造服務商，雄崎電梯本著人性化、舒適化的精神，從研發、製造、生產到服務，矢志領導業界時尚潮流。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

創立於1985年，為金屬沖壓之專業製造商，主要產品應用於光電、資訊及通訊等內外金屬沖壓零部件及相關精密沖壓模具設計與製造。

客戶

全球前五大之台系、日系與韓系面板、背光模組及資訊系統等光電及資訊電子製造商。

據點

集團生產聚落主要位於：台灣(桃園廠)、長江三角洲供應鏈(蘇州、寧波及南京)與珠江三角洲供應鏈(東莞、佛山)設立營運據點。



[宏亞巧克力共和國]

宏亞食品自民國六十五年以來創立「77乳加」，已走過三十六年的歷史，一直以「誠信、創新、品質、服務」為我們的企業經營理念。面對國內外食品界激烈角力，宏亞食品以經營者前瞻的視野，「創新」的企業精神，從擅長的巧克力產業，跨足觀光服務產業，延續巧克力的精神與故事，成立亞洲第一座巧克力博物館—「巧克力共和國」。

巧克力共和國提供巧克力文化、知識、歷史並結合觀光旅遊，期許成為寓教於樂的巧克力殿堂，台灣最新地標。

「巧克力共和國」冀盼以共和國概念，成為世界甜蜜記憶點，成為國際市場追求永恆的亮點。

座落於八德的巧克力共和國，以現代簡約線條，置入大量源自巧克力的創意概念，並融入基礎綠能、與環保概念，外貌猶如一顆被扒開、融出巧克力漿的頂級手工巧克力。

由海生館的建築團隊、花博舞蝶館營造團隊共同打造，將傳統的巧克力美味，以現代的精進建築工法真實的呈現於大眾面前。



2015 年 全球趨勢投資決策分析

掌握變動的脈絡 運籌帷幄

從台灣看世界 找尋事業第二春

狄更斯的名句：「這是最好的時代，也是最壞的時代；這是和煦的春天，也是酷寒的冬天。」

二十一世紀，是一個不確定的時代，是一個變動的時代，一切都在「改變中」「進行中」「行動中」，當整個世界，整個社會，呈現「唯一的不變就是不斷地變動」時，要如何面對這個時代的考驗，甚至如何引領趨勢，創造出屬於自己的時代，恐怕不只是政府與企業的課題，而是所有人的課題了！

區域經濟與全球化造成緩衝區的喪失，昨日的成功法則，可能是今天失敗的主因。優勢與劣勢，危機與轉機，往往同時並存，全世界不管是自然環境或社會結構的改變速度，競爭與壓力急遽加大。

當所有外在的一切將不再可以憑藉，你的專業，也許忽然被淘汰連屍骨殘屑都不可得；你上班的公司也許一夕之間會被另一個公司併購，引以為傲的公司品牌忽然再也與你無關；年初積極擴張的集團，年底就破產拍賣……這是一個令人迷惘的時代。

未來的世界會是個愈來愈複雜的有機體，如何與人合作，具有開放的胸襟及彈性的作法，將會愈來愈重要。正因為這是個不確定的時代，既然現在什麼都還不確定，未來也不確定，這也表示我們可以做一點事，讓未來往好的方向改變、轉型或改善，我們沒有辦法影響或改變，但我們可以緊緊跟隨，創造商機、挑戰未來！



2015 年 全球趨勢投資決策分析

✚ 從政治與經濟大架構看世界脈動

- 大國崛起與殞落 權力新格局
- 大時代小故事 環環相扣

✚ 未來的趨勢與台灣產業發展定位

- 2014 經濟大迷航
- 運用不可抗拒的趨勢 機會與未來

- 主講者：劉偉中 Brandon
- 經歷：華宇企管顧問 桃竹苗區 副總
外商控股公司 產業分析部 副總





附件四

新竹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社定名為「新竹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英文名為「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Hsinchu Chapter」，簡稱「新竹 I M C」，以下簡稱「本社」。

第二條：本社為依據人民團體法設立之社會團體，非以營利為目的。

第三條：本社宗旨為：增進工商界人士之友誼，建立互助合作之精神，研究與進修工商經營管理上之各項問題，培養健全人格與領導才能，支持社會福利事業。

第四條：本社以新竹縣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第五條：本社社址設於中華民國新竹縣。

第六條：本社之任務：

- 一、本社每月依例舉行一次月會並邀請專家學者演講，使能增進工商界人士之友誼，建立互助合作之精神。
- 二、本社以不定期舉辦研究會與座談會，藉以研究與進修各種工商業經營管理上各有關之問題。
- 三、經常舉辦各種公益活動，以培養健全人格與領導才能，並支持社會福利事業。

第二章 社員之權利與義務

第七條：凡贊同本社宗旨，具備下列資格者，填具入社申請書由本社理事及社員各一人以上之推薦，經理事會之審核通過者，並繳納社費宣誓為本社社員。

- 一、年滿 25 歲設籍或服務於本縣，並具有行為能力者。
- 二、曾參加本社常會活動三次以上者，至少含一次月例會活動。

第八條：社員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社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社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第九條：社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出社：

- 一、死亡。
- 二、喪失社員資格者。
- 三、經社員大會決議除名者。

第十條：社員得以書面並敘明理由向本社申明退社（戶籍遷出者或事業轉移他處者）。

第十一條：本社社員經出社或退社，已繳納之各項費用不予退還。

第十二條：本社社員有選舉權、被選舉權及參加本社會議、各項活動之權利。

第十三條：本社社員有出席社員會議、遵守本社章程各項決議及繳納社費之義務。

第十四條：本社社員如有違背第十三條之情事者，經出席社員大會人數三分之二以上之決議得以除名。



第三章 組織

第十五條：本社以社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理事會為執行機構，並於社員大會閉會期間代行其職權，監事會為監察機構。

第十六條：社員大會之職權如下：

- 一、 訂定與變更章程。
- 二、 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 三、 議決入社費、常年社費、事業費及社員捐款。
- 四、 議決年度工作計劃、報告及預算、決算。
- 五、 議決社員之除名處分。
- 六、 議決財產之處分。
- 七、 議決團體之解散。
- 八、 與社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之議決。

第十七條：本社置理事十五人、監事三人，每年由社員大會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理事、監事之當選名次，依得票多寡為序，票數相同時，以抽籤定之。同時得選出候補理事三位、候補監事一位。

第十八條：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 議決社員大會之召開事項。
- 二、 審定社員之資格。
- 三、 選舉及罷免社長、副社長。
- 四、 議決理事、副社長或社長之辭職。
- 五、 聘免工作人員。
- 六、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七、 其他應執行事項。

第十九條：本社置常務理事五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任一人為社長，其中二位常務理事以得票數之多寡分別為第一和第二副社長。社長對內綜理社務，對外代表本社，並擔任社員大會、理事會主席。社長應視社內需要到社辦公，其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第一或第二副社長一人代理，不能指定時，由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條：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 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 審核年度決算。
- 三、 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 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 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二十一條：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社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

第二十二條：理事、監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社長任期一年，不得連任。但理監事連任人數不得超過三分之二，以得票多寡順序為準。理、監事任期自召開第一次理、監事會之日起計算。

第二十三條：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

第二十四條：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 喪失社員資格者。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 二、 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 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 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廿五條：本社一切社務及服務計劃由理事會計劃與執行，但有關選舉、經費、籌款等事宜，應提請社員大會通過方得執行。

第廿六條：本社理事會下設秘書長、秘書及各種小組長，其人選由社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請之。

第廿七條：基於本社社務需要，得聘請顧問若干名，上屆社長為本社輔導社長。

第廿八條：本社社員應繳納本社年費，但入社時應繳入社費外並需繳納該年度所餘月份數比例之當年年費。(由入社當月起算)

第廿九條：由友社轉入本社或跨社之社員得免繳納入社費，但仍需繳納轉社當年全年度之年費，於下半年度轉社者，需繳納半年度年費。

第三十條：本社得接受社員之捐贈。

第四章 社員會議

第卅一條：本社會議分常年社員大會、臨時社員大會及理事會、監事會、特別研究會、座談會。

第卅二條：常年社員大會每年舉辦一次，臨時社員大會及特別研究會得視實際需要酌情舉辦。

第卅三條：本社社員大會由社長召集主持，但社長請假時得由副社長代理之。

第卅四條：社員大會之決議，以社員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過半數或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一、 社員之除名處分。
- 二、 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 三、 理事、監事之罷免。
- 四、 財產之處分。
- 五、 團體之解散。
- 六、 其他與社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第卅五條：理事會每一個月至少召開一次，由社長召集之，監事會每一個月至少召開一次，由常務監事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

第卅六條：理事、監事應親自出席理事、監事會議，不得委託他人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卅七條：本社應於召開社員大會十五日前、或召開理事會、監事會七日前將會議種類、時間、地點連同議程函報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備查。會議紀錄應於閉會後卅日內函報主管機關備查。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第卅八條：本社經費來源如下：

- 一、 入社費：社員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 5,000 元。
- 二、 常年會費：新台幣 12,000 元。
- 三、 事業費。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 四、 社員捐款。
- 五、 委託收益。
- 六、 基金及其孳息。
- 七、 其他收入。

第卅九條：本社會計年度自每年元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第四十條：本社每年於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劃、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社員大會通過（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

本社每年於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社員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四十一條：本社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第六章 總則

第四十二條：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十三條：本社辦事細則，由理事會訂定之。

第四十四條：本章程經由社員大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實施，變更時亦同。

新竹 IMC 文化與我們的約定

(2012. 11. 28 第一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通過)

- 一、 各屆社長結餘款轉下屆時，若需動用，則需經理監事會提案，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時，始可動支。
- 二、 各屆理監事需繳納理監事會基金，基金供理監事會議、理監事聯誼等支用於理監事活動上。
- 三、 社友婚喪喜慶：社友慰問金（禮品）部分 300~500 元，社友事業開幕時提供花圈一對，喜事禮金 2000 元，喪事奠儀 2100 元（以上皆由社費支出）。喜事公包 1000 元，攜帶一位眷屬公包 1600 元。喪事公包 500 元。

關於社長交接：桌數計算各友社一桌（12 桌）+ 新竹社 X 桌（依社友人數定桌）+ 來賓一桌 + 接任者親朋一桌、每桌二瓶飲料、現場場地佈置、音響等，以上由社費支出。除此外，其餘應由接任者自行負擔。



附件五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社務革新推動計畫

一、 主 旨

為因應未來社務發展，建構本社競爭優勢，達成社務規畫的全面化、權責區分的制度化、社務執行的管制化，以達：1)保障社友之權益與維護發揚 IMC 社團品牌、2)參加 2015 年 IMC 創新競賽有關社務創新類之目標。

二、 依 據

- (一) 2014/11/13 第三屆幹部訓練講習，講師諮商本社社務缺失報告
- (二) 2015IMC 創新競賽辦法，有關社務創新相關規定

三、 說 明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以下簡稱 IMC)自民國 2012 年 10 月創社以來，今年邁入第三屆。籌設過程中，受母社(台中社)梁理事長與諸前輩先進之全倍資源供應，以及陳美仁創社長之出錢出力，逐漸茁壯成長，深獲諸先進社之好評。

惟在發展過程中，不免仍有些許社務上的問題出現，使得 IMC 面臨未來社務推動之缺憾，其中，問題諸如：社務基金控管、社員繳費制度、次團之權利與義務規範、社團財務制度之建立、交接作業與規範、以及社團組織結構中的指揮鍊路等事項，均亟需進行社務之再造與革新，使未來社務推動可以永續經營。

有鑑於此，為了能夠因應社團內部環境所引發的問題，故擬配合母社經驗與指導的協助規畫，結合新竹 IMC 各社友的專業資源，希冀透過本計畫的規劃，建構本社社務推動的專案小組，使 IMC 宗旨得落實、社務推動有次序、社友權益有保障，達到本社虛心學習與踏實前進之年度目標，強化本社在新竹地區社團的競爭優勢。是故，本計畫擬依據下述方向為依據：

- (一)社務章程革新，針對問題提出改革建議；
- (二)財務控管機制與作業之建立，使財務作業具公正公開透明之機制；
- (三)有效運用母社專業暨本社社友資源，協助達到社務創新之目標。

四、 辦 法

本計畫實施計畫，擬分為兩個專案小組與一個目標：

- (一) 社務章程革新組：負責研擬分析 IMC 組織章程，就現階段之問題，進行評估研究，並提出修改草案建議，作為建構本社未來社務發展之基礎；
- (二) 財務作業革新組：負責研擬分析社團財務管理機制，針對目前社務有關財務之問題，結合母社專業資源，解決本社財務作業的問題。

(三) 社務推動標準化(目標)

透過前述兩個小組之研究，使未來 IMC 可以達到作業標準化，文書資料標準化，電子檔案歸檔及異地備援標準化，以及資訊公開標準化之目標。

五、 專案組織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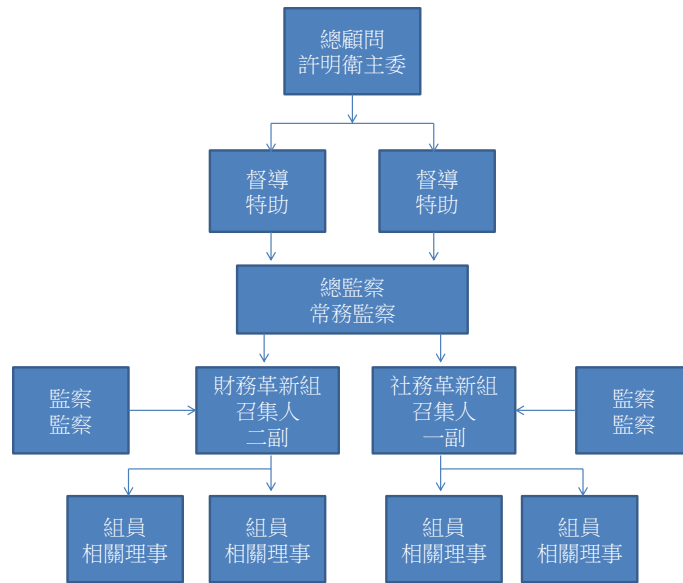
本計畫係依據本社面臨之問題為關鍵，按「虛心學習、踏實前進」年度主題，規劃社務革新有關團隊組織與人員配置計畫。社務改革推動專案編制圖，如下圖。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新竹IMC社務改革推動專案組織編制圖

六、 實施步驟

依據前述專案組織編制圖，有關專案實施步驟，擬說明如下：

- (一) 由社長負責整體專案推行，責成一副與二副分任兩社務與財務革新召集人，負責研擬草案；秘書處負責全案進度之掌握與協調，隨時向社長報告進度與執行情形；
- (二) 按本社組織編制，革新小組成員之組成，係由一副與二副督導之相關理事組成，負責蒐集相關資料，進行分析研究；
- (三) 由本社監事分任兩組之監察人，以及本社常務監察人綜理總監察之職務等，負責控管進度與修訂/創新意見之諮詢；
- (四) 敦請專精之社長特助分任兩組之督導，職負意見諮商、專業諮詢，專案進度品質掌控與整合之責；
- (五) 特敦聘母社前社長/聯合會工經會主委許明衛主委與本社創社長為總顧問，職司草案最終審核。
- (六) 最終審核完畢後，送請秘書處公示全體社友並徵求修訂意見；
- (七) 全案以12月18日理監事會為D日，完成法定程序公佈實施。

七、 控管時程表

	11/27	12/04	12/11	12/15	12/18
1. 團隊組成	→				
2. 草案研析	→				
3. 呈送顧問	→				
4. 秘書處公佈				→	
5. 完成立法					→

八、 人員編制

人員編制原則以秘書處、兩位副社長與本社各理事組成。

九、 執行時程

依據前述控管時程表，全案應於12月18日月例會為審核立法完成之日



附件六

新竹縣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社務收支管理辦法(草案)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條：本社為社務永續發展暨社務收支等作業有依據可遵循，特制定本辦法以供遵守。

第二章 社務預算編製作業

第二條：預算編製應秉持量入為出、專款專用及收支平衡之原則，另次級團體活動以使用者付費為原則，社務補助為象徵性。

第三條：預算編製內容應包括收支項目、明細收入及費用項目、編製基礎及預算金額等欄位；收支項目依社務組織系統表逐項編製。

第四條：即將接任之社長召集理監事(含秘書處幹部)籌備會議，參酌以前各屆社務實際收支情形並考量未來一年社員拓展預測、廣告費收入、各委員會未來工作計劃等，予以完成「社務收支預算表」(附件一)之編製作業。

第五條：經理監事(含秘書處幹部)籌備會議決議之「社務收支預算表」(附件一)，需提交社員大會決議通過並呈送縣市政府社會處。

第六條：理監事聯席會議應針對預算收入及預算支出之執行率予以檢討，並作適當之因應措施。

第三章 社務收入作業

第七條：本社之社務收入來源如下：

1. 入社費：社員入會時應一次繳納新台幣 5,000 元。
2. 常年會費：新台幣 12,000 元，年度中入社者，年社費之繳納則依月份比例計算之。社友辦理保留社籍者，則繳納新台幣 3,000 元(即常年會費之四分之一)。
3. 樂捐/活動收入：舉凡社友對社務各項活動之贊助款及講師之樂捐收入等，但不包括宴客之款項。
4. 廣告費收入：係月刊廣告收入。以封底新台幣 30,000 元(當屆社長)、封面裡新台幣 25,000 元(第一副社長)、封底裡新台幣 20,000 元(第二副社長)、其餘 A4 頁次之廣告一面新台幣 10,000 元、其餘 A4 頁次之廣告半版新台幣 5,000 元為原則。
5. 來賓餐費收入：舉凡尚未入社之來賓參加本社月例會活動並用餐者，收取餐費新台幣 500 元。
6. 利息收入：係本社資金存放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若收取上述 1~5 項之收入時，秘書處應開立一式三聯之「收據」(附件二)，並於收據中勾選正確之收入類別，同時將第二聯：繳款人收執聯(紅)予繳納者，嚴禁開立虛假之贊助或樂捐收據供他人逃漏稅。

收取上述 1~5 項之收入(含現金及票據)，應於三日內送存往來銀行。

第八條：秘書處應積極向社友收取常年會費，儘可能於三個月內收齊，至遲不應拖欠超過 6 個月，逾 6 個月時，秘書處應郵寄正式之社費催繳通知予社友。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第九條：若有講師將演講費樂捐予本社時，收支不得直接互抵。

第十條：秘書應檢附各項收入收據之第三聯：會計聯(綠)並據以編製「現金收入傳票」(附件三)呈核財務長、秘書長、常務監事及社長。

第四章 社務支出作業

第十一條：秘書處聘雇秘書協助社務工作所發放之薪資、支付社友參加友社活動之交通補助款等，應請領款人於「現金支出傳票」(附件四)及補助名冊中簽名。

第十二條：禮聘講師演講及辦理研討會所支付之講師鐘點費，應請講師於「講師費支出單據」(附件五)中填寫相關基本資料。依「所得稅法」第4條23款之規定：個人稿費、版稅、樂譜、作曲、編劇、漫畫及講演之鐘點費之收入，免納所得稅，但全年合計數以不超過十八萬元為限。

第十三條：秘書薪資及講師鐘點費等，應於次年度一月底前辦理年度各類所得申報作業，開立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第十四條：次團成立當年度由社務補助新台幣5,000元，以後年度則不予以補助之。

第十五條：購置財產金額超過(含)新台幣5,000元者，應帳列「固定資產」科目項下，財產金額未超過新台幣5,000元者，得直接予以費用化入帳。財產金額超過(含)新台幣1,000元者，應列入「財產清冊」(附件六)列入保管。

第十六條：購置財產金額超過(含)新台幣5,000元者，應帳列「固定資產」科目項下，固定資產正常使用年度期間，不需提列折舊，於不堪使用並應予以報廢時，應提交待報廢清冊經理監事聯席會決議通過後，予以正式除帳(借：歷屆累積盈餘，貸：固定資產)。財產金額未超過新台幣5,000元者，得直接予以費用化入帳。財產金額超過(含)新台幣1,000元者，應列入「財產清冊」(附件六)列入保管。

第十七條：遇社友有婚喪喜慶時，請依「婚喪喜慶標準」(附件七)辦理並動支。

第十八條：本社理監事暨秘書處幹部代表參加友社年會，其交通安排、交通補助暨誤餐與住宿之辦理方式，請依「參加友社年會交通安排及交通補助暨誤餐與住宿規則」(附件八)辦理並動支，若有特殊情形或需彈性調整者，由當屆社長裁定。

第十九條：本社參加聯合會全國年會、訓練營之活動，其共乘交通費、保險費及誤餐費，得由社務經費負擔。

第二十條：聯合會依本社呈報之社友人數而換算要求本社推派社友參與聯合會理監事會議，本社依每位理事與監事應認捐金額而支付予聯合會之費用，由社務經費負擔。

第二十一條：本社社友擔任聯合會理監事及下轄委員會之幹部，參加例行與非例行之會議，其交通費、住宿及誤餐等費用，基於付出與學習之精神，由社友自行負擔為原則。

第二十二條：本社因應聯合會全國年會特刊之廣告費分攤金額，得開放予全體社友刊登廣告於全國年會特刊，若無人有意願刊登廣告時，則由當屆社長、第一副社長、第二副社長等順序刊登廣告，惟支付予全國年會主辦社之廣告費用由實際刊登廣告者自行負擔。



新竹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Council Of Hsinchu

www.hc.imc.org.tw 虛心學習·踏實前進

第廿三條：關於本社辦理年會暨社長與理監事幹部交接典禮，其相關費用之規範如下：

費用內容	負擔者
卸任理監事暨秘書處幹部之敘獎(含現金、獎盃等)	由卸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上任理監事暨秘書處幹部之當選證書及木框	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場地費、佈置費(含花籃、盆栽、桌花、桌牌、帆布等)、錄影費、製作 DVD、音響、胸花、慶生蛋糕、講師費	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交接特刊之裝訂/排版/印刷、年度彩色廣告頁之印刷、理監事及幹部之名片、邀請函	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
餐費(母社 2 桌+其他各友社 1 桌+來賓 1 桌+接任者親朋 1 桌+本社社友桌數,每桌新台幣 5,000 元以內,及果汁、酒)與點心茶水費	左述費用內容由上任者(接任者)當屆社務經費負擔,其餘應由上任者(接任者)私人自行負擔
外聘表演節目費用及表演者之餐費	由上任者(接任者)私人自行負擔
致贈參加年會之本社社友、貴賓及友社代表之伴手禮(含領帶及絲巾等)	由當屆社長、第一副社長及第二副社長等幹部及有意願之社友贊助,不得由當屆社務經費支付

第廿四條：各項支出之付款流程，應由承辦單位填寫「請款單」(附件九)，並檢附書寫本社全名及統一編號之二聯式或三聯式統一發票，或免用統一發票之小規模營業人收據等，經初審、複審及決審後，交付財務長統一於月底前完成付款(匯款或提領現金支付)，秘書依據付款內容編製「現金支出傳票」(附件四)呈請審核及核准，並於支出憑證上蓋上「付訖」章。

第廿五條：基於秘書處零星支出之必要性，財務長得交付定額零用金予秘書，秘書於每月底呈核零用金撥補暨支用明細表予財務長審核並據以撥補零用金。

第廿六條：各項收支應即時入帳，秘書依「現金收入傳票」(附件三)、「現金支出傳票」(附件四)及「轉帳傳票」(附件十)(不影響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或減少之交易)，據以編製「社務會計收支月報表」(附件十一)及「資產負債表」(附件十二)，呈核財務長、常務監事及社長。

第廿七條：本社得依社務收支實際需要，於往來銀行開立支票存款帳戶而使用支票支付各項社務支出。支票應於左上角劃平行線及於右下方註記禁止背書轉讓，以維支票使用之安全性。

第廿八條：銀行款項之提領及支票之印鑑樣式應包括社團公章、財務長章及社長章。社團公章及財務長章由財務長保管，社長章由社長自行保管。取款條及支票得由秘書或財務長開立，經審核用印後，由財務長至銀行辦理提領及匯款作業，支票則予往來廠商及收款人親自簽收或郵寄往來廠商及收款人。



第五章財物交接作業

第廿九條：秘書處應於新舊任社長辦理交接典禮後之半個月內編製「財物移交清冊」(附件十三)一式七份(新舊任社長、新舊任常務監事、新舊任財務長、秘書處各留一份)，會同至社館辦理財物移交作業，交接內容應至少包括：

1. 財產清冊(含權鍊及印信)。
2. 社務會計收支月報表。
3. 資產負債表。
4. 傳票及其檢附之請款單及憑證。
5. 存摺、定存單、對帳單、支票。
6. 零用金、庫存現金。
7. 社團印鑑章。
8. 社務所有之電子檔案及理監事會議資料。
9. 其他社團所屬之必要財物。

新舊任社長、新舊任常務監事、新舊任財務長應於「財物移交清冊」上簽名以示財物移交之完成與確認無誤。

第六章社務發展基金及準備金作業

第卅十條：各屆社長之當屆總支出以不超過當屆總收入為原則，於超過時，應由當屆社長認捐補足。因特殊情況(如承辦聯合會之吳主席高爾夫球賽、訓練營及全國年會等活動)需動用以前年度歷屆累積結餘款時，則需經理監事聯席會提案，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出席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時，始得動支。

第卅一條：以前年度歷屆累積結餘款，應由活期存款轉存為定期存款。該定期存款應改帳列「社務發展基金」(資產類科目)，而歷屆累積結餘款應改帳列為「社務發展準備金」(其他負債科目)。

第七章附則

第卅二條：本管理辦法由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決議通過後，提交社員大會通過(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出席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生效實施。

第卅三條：本管理辦法日後如有未盡之事宜，須增加、修改及刪除之必要時，由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決議通過後，提交社員大會通過(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且經出席社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生效實施。

第卅四條：本管理辦法民國 103 年 11 月 27 日經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決議通過後，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0 日提交社員大會通過。